**上海科技大学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申请表**

学生类别（本/研） 学号 填表时间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学生基本情况** | 姓名 |  | 性别 |  | 出生年月 |  | 民族 |  |
| 身份证号 |  | 政治面貌 |  | 入学前户口 | □城镇 □农村 |
| 学院 |  | 年级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家庭住址 |  |
| 邮政编码 |  | 家庭联系人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**家庭经济困难情况调查** |
| **家庭****类型** | □健全 □孤儿 □单亲 □离异 □残疾 □烈士或优抚对象子女□低保家庭 □建档立卡贫困户 □重病 □其他 |
| 注：1.单亲指父母一方去世；2.离异家庭注明对方抚养情况；3.孤儿写明监护人的情况及收入和民政补贴；4.烈士或优抚/低保/建档立卡贫困家庭需提供相应证明；5.残疾及重病家庭需提供县级以上医院证明。 |
| **家庭主要成员情况** | 姓名 | 年龄 | 与学生关系 | 工作（学习）单位 | 职业 | 年收入（元） | 健康状况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**家庭经济情况** | 家庭人均**年**收入： （元） 家庭人均**月**收入： （元）学生在本地受助情况： 家庭遭受自然灾害情况： 家庭遭受突发意外事件情况： 其他情况：  |
| **本人承诺以上所填内容真实无误，并予以认可，如不真实，本人愿意承担相应后果。**学生本人签字： 学生家长或监护人签字： \_\_\_\_\_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 |
| **学生家庭所在地乡镇或街道民政部门确认签章** | 经办人签字： 单位名称： （加盖公章）联系电话： \_\_\_\_\_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 |
| **家庭经济困难认定** |
| **学****生****陈****述****申****请****理****由** | 学生签字： \_\_\_\_\_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注：可另附详细情况说明。 |
| **民主评议** | 推荐档次 | A．家庭经济特别困难 □ | 评议意见 | 评议小组组长签字： 年 月 日 |
| B．家庭经济一般困难 □ |
| C．家庭经济不困难 □ |
| **认定决定** | 书院/学院意见 | 经评议小组推荐、书院/学院认真审核，□ 同意评议小组意见。□ 不同意评议小组意见。调整为：  。书院/学院工作组组长签字：年 月 日（加盖书院/学院公章） | **学校学生资助管理部门意见** | 经学生所在学院提请，本部门认真核实，□ 同意评议小组意见。* 不同意评议小组意见。调整为：

 。负责人签字：年 月 日（加盖部门公章） |

填表说明：

1. 本表供学生申请家庭经济困难认定和申请国家助学贷款用。可复印。请如实填写，上海户籍的学生由户籍所在地街道（乡、镇）社会救助管理所签章，非上海生源学生由家庭所在地街道（乡、镇）民政部门签章证明家庭经济情况。
2. 申请者需填写本表中的“学生基本情况”、“家庭经济困难情况调查”及“家庭经济困难认定：学生陈述申请理由”部分。
3. 对于新生，本表中学号等信息可以在入学后填写。
4. 申请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时，只需完成本表第一面的填写及签章，并将盖章原件提交经办银行；

申报我校家庭经济困难认定时，需向学校提交一张盖章原件，完成困难认定后，可申请办理校园地国家助学贷款。

**需办理助学贷款及困难认定的学生，请准备两份盖章的《上海科技大学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申请表》原件。**

1. 学生陈述申请认定理由一栏：字数不得少于100字；签字处必须申请人亲笔签字。
2. 民主评议一栏：在推荐档次处打“√”；陈述理由字数不得少于30字；评议小组组长必须亲笔签字。
3. 认定决定一栏：书院/学院意见，工作组组长签字可用私章代替；同时需加盖书院/学院章。
4. 学校学生资助管理部门意见一栏：负责人签字可用私章代替。
5. 此表为两页，请正反打印在一页上填写提交。任何部门、个人一律不得更改《上海科技大学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申请表》格式，如有更改视为无效。